新聞稿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Ｂａｕｈｉｎｉａ　ＭＢＳ　Ｌｉｍｉｔｅｄ

根據３０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３０億港元於２０２４年到期之２００３－１系列按揭證券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於今天（2003 年 10 月 30 日）宣佈，依據 **Bauhinia MBS Limited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該計劃」），已成功推出第二批按揭證券。**Bauhinia MBS Limited** 是一間由按揭證券公司專爲依據該計劃發行按揭證券而並不受任何公司破產影響的特設公司。按揭證券公司爲這項發行安排於今日舉行了簽約儀式。

是次發行的 30 億港元按揭證券（2003-1 系列）廣受市場歡迎，其創新結構，有助按揭證券公司接觸層面更廣泛的投資者，包括機構投資者、基金經理及商業銀行。這批證券是繼 2002 年 3 月首批按揭證券成功發行後，香港有史以來以港幣爲單位的最大宗住宅按揭證券發行。

是次發行的證券以按揭證券公司撥出的一批優質住宅按揭作爲抵押，並分爲三個各值１０億港元的組別。Ａ－１組別按揭證券（**Soft Bullet MBS** ）在首三年不會受到相關按揭組合的還款及提早還款影響，是專爲選擇享有穩定回報的投資者而設。他們可於第三年年底選擇向發行商回售Ａ－１組別按揭證券。Ａ－２與Ａ－３組別按揭證券（**Fast Pay MBS**）將於首三年承受相關按揭組合所有還款及提早還款影響，對象爲願意承受較高提早還款風險以換取較

大投資回報的投資　。Ａ－２組別按揭證券將售予一般機構投資，而Ａ－３組別按揭證券已經被一間發行抵押商業票據作爲融資的公司認購，其認購資金將來自發行有抵押商業票據所得收入。透過是項安排，Ａ－３組別票據有助按揭證券公司廣泛地接觸，專業兼流通性高的有抵押商業票據市場上的投資者。

這三個組別的按揭證券同時由按揭證券公司擔保支付本金及利息。按照《銀行業條例》，三組證券的風險權數爲２０％。這批按揭證券將透過金管局營運的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進行交收。上述證券的主要發行條款以及相關的按揭組合特點列載於附件（於金管局網頁ｈｔｔｐ：／／ｗｗｗ・ｈｋｍａ・ｇｏｖ・ｈｋ）。

按揭證券公司副主席任志剛表示：「按揭證券公司致力發展一個具深度及流通性高的按揭證券市場，有效地加強具競爭力的按揭融資，使本港置業人士得益。這項業務的成功開展，有利於香港金融市場及按揭證券公司作爲一間主要金融機構的發展。」

按揭證券公司行政總裁彭醒棠則表示：「在龐大資產組合的支持下，加上２００４年將會有大規模的按揭購買，按揭證券公司將善用兩個按揭證券化計劃，加強證券化活動。」

豐企業銀行、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亞太區主管雷德明（Tony Rademeyer)表示：「　豐對於能牽頭經辦此項具代表性的證券化交易，深感榮幸。繼按揭證券公司去年成功發行首批按揭證券後，我們在這個基礎上推出先進和創新的交易架構，讓新一批按揭證券能接觸廣泛的投資者。這項交易有利於推動香港資本市場的發展，符合　豐與按揭證券公司的共同目標。」

是次發行由　豐擔任牽頭經辦行兼獨家累計投標主理人，聯同中國銀行、交通銀行、東亞銀行、港基國際銀行、三菱證券(香港)等高級副牽頭經辦行，以及副牽頭經辦行法國國家巴黎銀行共同籌組。是項發行的付款日期定於２００３年１１月４日。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２００３年１０月３０日

附件甲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30 億港元於 2024 年 11 月到期之 2003-1 系列按揭證券

條款及條件概要

發行機構	：	Bauhinia MBS Limited
發行系列	：	2003-1 系列
發行類別	：	有擔保浮息按揭證券
抵押品	：	香港認可機構批出的香港住宅物業第一法定按揭貸款(「按揭貸款」)
賣方及管理供款機構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按揭證券公司」)
發行金額	：	總共 30 億港元，分爲： A-1 組別債券　10 億港元 A-2 組別債券　10 億港元 A-3 組別債券　10 億港元
發行價	：	按面值(100.00%)
利率	：	A-1 組別債券　年利率爲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12 厘 A-2 組別債券　年利率爲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18 厘 A-3 組別債券　年利率爲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 0.18 厘
擔保行	：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擔保行的本地貨幣信貸評級	：	穆迪： Aa3 標準普爾：AA-
擔保	：	A-1 組別、A-2 組別及 A-3 組別的債券將由擔保人（按揭證券公司）擔保，於合約到期時支付按揭證券的利息及本金。
債券級別	：	A-1 組別、A-2 組別及 A-3 組別的債券於每月支付利息及本金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本金	：	發行日期滿三週年以前，A-2 組別及 A-3 組別的債券持有人在支取本金方面將享有同等權益，而 A-1 組別的債券持有人則不得支取本金。 發行日期滿三週年後，A-1 組別、A-2 組別及 A-3 組別的債券持有人在支取本金方面將享有同等權益。
發行日期	：	2003 年 11 月 4 日
法定到期日	：	21 年。A-1 組別、A-2 組別及 A-3 組別的債券將於 2024 年 11 月按揭證券付款日期到期，除非事先已全數贖回。
發行機構的 10%強制性贖回權	：	倘於任何一個月的按揭證券付款日，未還款按揭組合結餘爲發行時按揭貸款金額 10%或以下，發行人可全數贖回未贖回的 A-1 組別、A-2 組別及 A-3 組別債券 。
投資者認沽權	：	A-1 組別的債券持有人可於發行日期滿三週年後以相等於未償本金加累計利息的價格，要求發行人購回所有或部分票據。
發行機構贖回權	：	發行人可於發行日期滿三週年後以相等於未償本金加累計利息的價格，贖回所有（但非部分）A-1 組別的債券。
預期加權平均到期日	：	考慮到按揭每月如期還款、按揭全數及／或部分非如期提早還款，以及發行人 10%強制性贖回權，全系列的預期加權平均到期日爲 3.14 年。

預期實際最後到期日	：	考慮到如期及非如期的每月按揭還款，以及發行人 10%強制性贖回權，爲 6.17 年。
牽頭經辦行及累計投標主理人	：	豐
高級副牽頭經辦行	：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香港分行 東亞銀行 港基國際銀行 三菱證券(香港)
副牽頭經辦行	：	法國國家巴黎銀行
市場莊家	：	豐
債券及抵押品受託人	：	DB Trustees (Hong Kong) Limited
付款代理	：	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
結算／交收	：	債務工具中央結算系統

附件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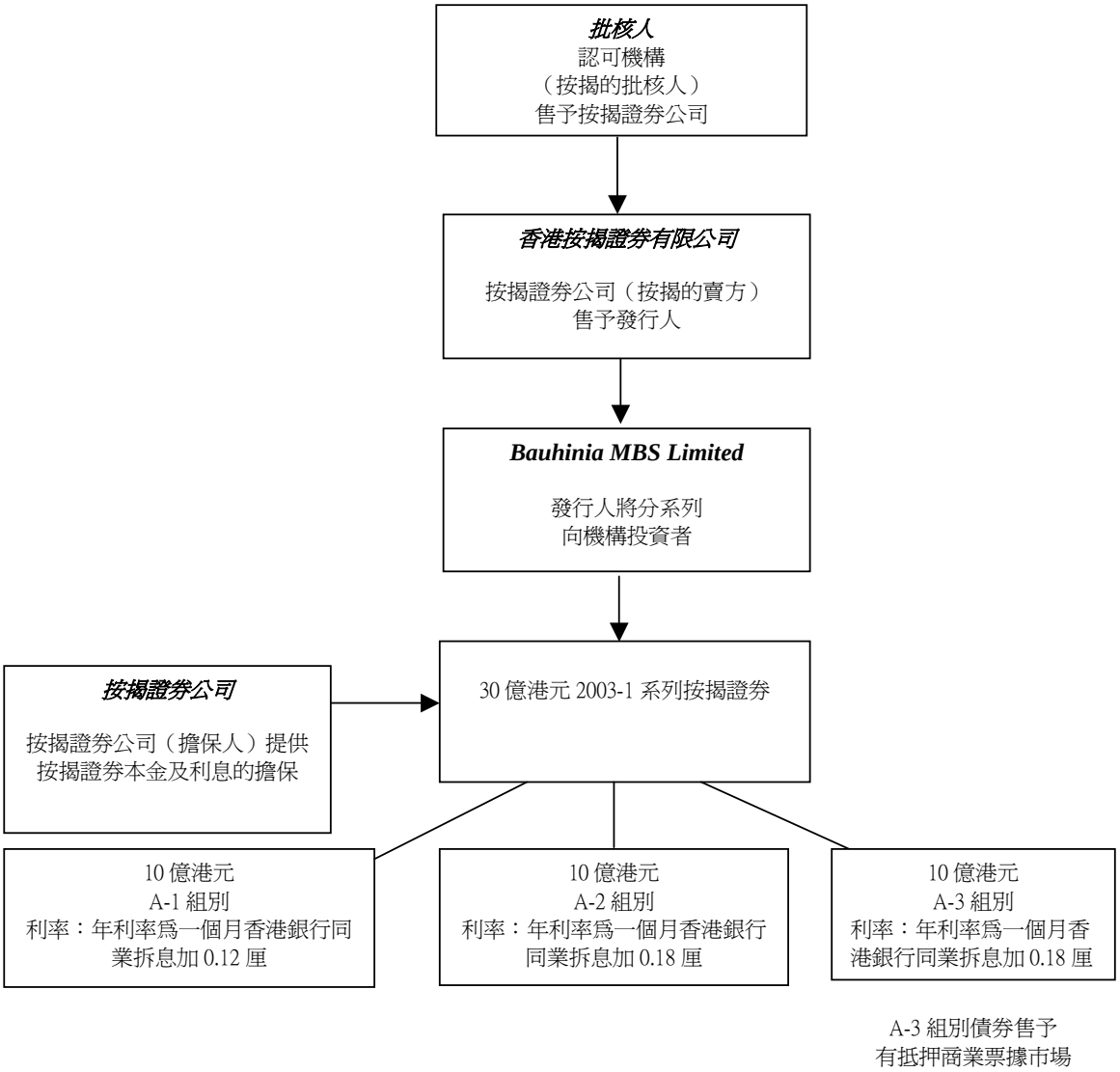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30 億港元於 2024 年 11 月到期之 2003-1 系列按揭證券

架構



附件丙

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

Bauhinia MBS Limited

根據 30 億美元按揭證券化計劃發行

30 億港元於 2024 年 11 月到期之 2003-1 系列按揭證券

相關按揭組合的主要特點

	按揭組合資料
按揭宗數	2,520
未償還本金餘額總數	3,028,834,944 港元
未償還本金餘額平均數	1,201,919 港元
最高未償還本金餘額	4,751,601 港元
最低未償還本金餘額	200,435 港元
最長剩餘年期(月)	240
最短剩餘年期(月)	60
原定年期的加權平均數(月)	234
剩餘年期的加權平均數(月)	154
批出貸款時貸款額與物業價值比率的加權平均數	64.98%
以最優惠貸款利率計息的按揭所佔百分比	100%
以最優惠貸款利率計息的按揭的加權平均邊際利率	最優惠貸款利率減 1.22%